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G KONG FER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

###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告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附註)
收益	3(a)	170,481	924,615
直接成本		(94,109)	(591,252)
		<b>76,372</b>	<b>333,363</b>
其他收益	3(a)	26,313	25,942
其他淨收入	4	6,229	634
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	3(d)	15,900	17,805
分銷及推廣費用		(311)	(30,593)
行政費用		(25,150)	(25,291)
其他經營費用		(1,098)	(2,068)
租賃負債之利息		(30)	–
經營溢利	3(b)	<b>98,225</b>	<b>319,792</b>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虧損後溢利		304	50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77)	(5)
除稅前溢利	5	<b>98,352</b>	<b>320,295</b>
稅項	6	(11,867)	(47,39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b>86,485</b>	<b>272,898</b>
每股盈利(港幣)	9		
–基本及攤薄		<b>0.24</b>	<b>0.77</b>

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詳情列載於附註7。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經修訂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有關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u>86,485</u>	<u>272,898</u>
於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8		
不會重新分類轉入損益之項目：			
以公允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證券重估儲備金之淨變動(不可劃轉)		(1,623)	(20,943)
可重新分類轉入損益之項目：			
以公允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證券重估儲備金之淨變動(可劃轉)		<u>5,025</u>	<u>(2,923)</u>
		<u>3,402</u>	<u>(23,866)</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全面收益		<u><u>89,887</u></u>	<u><u>249,032</u></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經修訂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有關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2,167,370		2,151,470
其他物業、廠房及機器			52,934		52,657
租賃土地權益			38,346		39,031
			<u>2,258,650</u>		<u>2,243,158</u>
聯營公司權益			6,873		8,048
合營企業權益			1,363,986		1,364,163
其他金融資產			280,162		337,304
遞延稅項資產			3,526		3,618
			<u>3,913,197</u>		<u>3,956,29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42,846		1,116,20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322,269		361,2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951,295		903,362	
可收回稅項		31,665		37,349	
		<u>2,448,075</u>		<u>2,418,153</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28,197		139,045	
租賃負債		1,127		-	
應付稅項		44,041		41,318	
		<u>173,365</u>		<u>180,36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274,710</u>		<u>2,237,79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187,907</u>		<u>6,194,081</u>
<b>非流動負債</b>					
淨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4,689		4,003	
租賃負債		690		-	
遞延稅項負債		62,298	67,677	59,930	63,933
			<u>6,120,230</u>		<u>6,130,148</u>
<b>資產淨值</b>			<u>6,120,230</u>		<u>6,130,148</u>
<b>股本及儲備金</b>					
股本			1,754,801		1,754,801
儲備金			4,365,429		4,375,347
<b>總權益</b>			<u>6,120,230</u>		<u>6,130,148</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經修訂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有關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

## 附註：

### 1. 編製基礎

本公告呈列之中期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但乃摘錄自該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有關規定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載入本中期業績初步公告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資料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審計並發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中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注意事項的方式提請垂注的任何事宜；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的聲明。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任何發展對本集團於本公告中編製或呈列於目前的會計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在目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對出租人的會計規定大致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保持不變。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此確認初始應用之累計影響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之調整。比較資料並未重報並繼續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列。

##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付款現值釐定剩餘租期及租賃負債，並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相關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用於釐定剩餘租賃付款現值之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為3.22%。

為方便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採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實際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就剩餘租期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結)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規定；及
- (ii) 當計量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類同特徵之租賃組合(例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中屬類似相關資產類別且剩餘租期相若之租賃)應用單一折現率。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港幣千元	經營租賃合約 資本化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賬面值 港幣千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綜合財務狀況 表內項目之影響：			
其他物業，廠房及機器	52,657	1,082	53,73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3,956,291</b>	<b>1,082</b>	<b>3,957,373</b>
租賃負債(流動)	–	1,052	1,052
<b>流動負債</b>	<b>180,363</b>	<b>1,052</b>	<b>181,41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237,790</b>	<b>(1,052)</b>	<b>2,236,738</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194,081</b>	<b>30</b>	<b>6,194,111</b>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8	78
<b>資產淨值</b>	<b>6,130,148</b>	<b>(48)</b>	<b>6,130,100</b>

###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以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檢閱、用於分配資源及評核分部表現的內部報告為根據。

為內部呈報與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作出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之資料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四個呈報分部。

- 地產發展：發展及銷售物業。
- 地產投資：出租物業之租金收入。
-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經營危險品汽車渡輪服務及船舶維修、保養服務及於觀光遊覽船銷售貨品之收入。
- 證券投資：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利息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只提呈有關業務分部之分部資料。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之收益及營業溢利均來自香港，故並未提供地區分部之資料。

#### 分部業績

就評核分部表現及為分部作出資源分配，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礎監控各呈報分部的業績：

收益與費用分配到呈報分部乃參考各個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費用或各個分部因資產攤銷或折舊而產生之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該等呈報分部資料提呈如下：

#### (a) 分部收益

	總收益		分部間收益之沖銷		由外界顧客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	20,100	770,350	-	-	20,100	770,350
地產投資	70,852	68,625	-	-	70,852	68,625
渡輪、船廠及 相關業務	83,374	87,571	510	550	82,864	87,021
證券投資	9,282	9,107	-	-	9,282	9,107
其他	46,991	49,730	33,295	34,276	13,696	15,454
	<b>230,599</b>	<b>985,383</b>	<b>33,805</b>	<b>34,826</b>	<b>196,794</b>	<b>950,557</b>
分析：						
收益					170,481	924,615
其他收益					26,313	25,942
					<b>196,794</b>	<b>950,557</b>

### 3. 分部報告(續)

#### 分部業績(續)

##### (a) 分部收益(續)

本集團主要從事地產發展、地產投資、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及證券投資。

收益包括銷售物業之毛收入、交付顧客貨物之銷售價值、提供服務之收入、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 (b) 分部業績

	呈報分部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	19,114	239,610
地產投資(附註3(d))	51,897	52,265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3,696	7,177
證券投資	12,325	7,964
其他(附註3(e))	11,193	12,776
	<u>98,225</u>	<u>319,792</u>

##### (c) 呈報分部溢利之調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由外界顧客所獲取之呈報分部之溢利	98,225	319,79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扣除虧損後溢利	<u>127</u>	<u>503</u>
於綜合損益表之除稅前溢利	<u>98,352</u>	<u>320,295</u>

(d) 「地產投資」之分部業績包括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為港幣15,900,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7,805,000元)。

(e) 「其他」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企業支出及匯兌收益／虧損。

### 4. 其他淨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指定按公允價值於損益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6,739	(944)
雜項收入	1,856	1,058
出售零件之收入	897	131
壞賬回收	-	311
匯兌之淨虧損	(34)	(8)
出售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的淨(虧損)／溢利	<u>(3,229)</u>	<u>86</u>
	<u>6,229</u>	<u>634</u>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納入)下列項目呈列之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地價攤銷	685	685
存貨成本	8,988	507,866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和機器	2,696	2,716
– 使用權資產	651	–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6,571)	(4,739)
利息收入	(16,543)	(20,108)
	<u>          </u>	<u>          </u>

##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現行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8,696	42,343
過往年度少提之撥備	711	–
	<u>          </u>	<u>          </u>
	9,407	42,343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出現及回撥	2,460	5,054
	<u>          </u>	<u>          </u>
	<u>11,867</u>	<u>47,397</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估計之年度有效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二零一八年：百分之十六點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

## 7. 股息

### (a) 本期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在中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十仙 (二零一八年：港幣十仙)	<u>35,627</u>	<u>35,627</u>
在中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時確認為負債。		

### (b) 於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二十八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二十八仙)	<u>99,757</u>	<u>99,757</u>

## 8. 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可重新分類轉入損益之項目：		
出售之虧損／(溢利)	2,709	(180)
指定按公允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證券重估儲備之淨變動(可劃轉)	<u>2,316</u>	<u>(2,743)</u>
	<u>5,025</u>	<u>(2,923)</u>
不會重新分類轉入損益之項目：		
指定按公允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證券重估儲備之淨變動(不可劃轉)	<u>(1,623)</u>	<u>(20,943)</u>
期內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證券重估儲備金淨變動	<u>3,402</u>	<u>(23,866)</u>
上述構成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份之稅務影響為港幣零元。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歸於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港幣86,485,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72,898,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356,273,883股(二零一八年：356,273,883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無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股份。故此兩期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52,760	296,483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2)	(2,185)
	<u>252,638</u>	<u>294,298</u>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項目	43,042	40,446
應收合營企業欠款	<u>26,589</u>	<u>26,490</u>
	<u><u>322,269</u></u>	<u><u>361,234</u></u>

除分期應收賬款港幣191,67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8,332,000元)外，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費用。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應收關連公司欠款為港幣41,50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6,685,000元)，均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應收合營企業之欠款均無抵押、附息而息率以本集團及合營企業夥伴協定之利率計算及無固定還款期。期內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其結餘並無包括利息。

於報告期末時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貿易應收賬款，根據到期日在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現期	228,569	250,963
一至三個月過期未付	19,593	34,558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過期未付	967	5,375
超過十二個月過期未付	<u>3,509</u>	<u>3,402</u>
	<u><u>252,638</u></u>	<u><u>294,298</u></u>

貿易應收賬款於發出單據七天至四十五天後到期。在授予任何額外信貸前，尚有超過六十天未償還賬款之債務人一般須清還所有拖欠賬款。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除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港幣16,92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783,000元)外，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預計於一年內結算。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應付關連公司欠款為港幣45,97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8,502,000元)，均無抵押、免息及於三十至四十五日內還款或無固定還款期。

於報告期末時根據到期日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或一個月內到期	72,777	80,808
於一個月後但於三個月內到期	1,148	1,614
於三個月後但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22	21
超過十二個月	9	8
	<u>73,956</u>	<u>82,451</u>

## 中期業績及股息

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除稅後綜合純利為港幣八千六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減少百分之六十八。每股盈利為港幣二角四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七角七仙。

董事會宣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十仙(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十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四)或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上半年本港經濟深受中美貿易摩擦影響，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只為0.6%，遠低於去年同期的4.1%，加上很多市民強烈反對今年二月時政府提交立法會的《逃犯條例》修訂，六月以來示威不斷，近日更發展成為暴力衝突，令市民消費情緒驟降，訪港旅客人數減少，股市下跌，影響所及，上月本港物業交投放緩但價格尚穩。

本集團住宅物業存貨已於二零一八年全部售罄，期內集團盈利主要來自商舖之租金收入及出售車位之溢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地產發展及投資業務

期內，集團商舖毛租金收入約為港幣五千二百萬元。於報告期末，「亮賢居」、「嘉賢居」及「城中匯」之商舖已全部租出，「逸峯」商舖之出租率為百分之九十二，而「港灣豪庭」商場則因部份進行裝修，出租率為百分之八十。集團出售車位之溢利則約為港幣一千九百萬元。

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成功以港幣十億二千九百二十萬元投得市區重建局於深水埗通州街／桂林街重建項目之合約，由集團負責興建，整個項目之總樓面面積共約為十四萬四千三百四十五平方呎，於重建後集團將可取得約九萬七千八百四十五平方呎之住宅樓面面積，項目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底完成。

#### 屯門市地段第547號

集團與Empire Development Hong Kong (BVI) Limited各佔百分之五十股份之合營項目位於新界屯門48區青山公路-青山灣段之屯門市地段第547號的項目，建築進度良好，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建成。

此項目由六幢住宅大樓組成，提供約一千六百三十六伙可眺望海景或園景之單位，總樓面面積約六十六萬三千平方呎。

####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期內，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共錄得盈利為港幣三百七十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百分之四十九。下降之主要原因為港珠澳大橋之啟用導致船隻維修生意減少。

#### 證券投資

期內，集團證券投資錄得溢利為港幣一千二百萬元。

#### 展望

美國總統特朗普於本月二日宣佈由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起再向中國輸美的其餘三千億美元產品徵收百分之十的關稅(部份將押後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實施)，令市場對中美經過多月談判後快可達成貿易協議的希望落空。環球股市隨即顯著下跌，經濟增長預測普遍轉趨審慎。在此情況下相信本港經濟受內外不利因素影響，下半年將會乏善足陳。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展望(續)

惟由於美元利率趨勢向下，低利率對本港工商業及樓市有支持作用；市民置業按揭貸款比率普遍不高，住宅單位剛性需求仍在，相信待社會回復平靜後，物業市場將重回正軌。

預計若無不可預見的因素之外，集團下半年溢利仍將主要來自商舖租金收入。同時通州街／桂林街與及屯門市地段第547號的住宅發展項目將於明年開始分期發售。

### 財務回顧

#### 業績檢討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收益為港幣一億七千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八十二。主要由於期內集團未有住宅單位出售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除稅後綜合純利為港幣八千六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溢利港幣二億七千三百萬元減少百分之六十八。溢利減少原因已詳述於本公告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股東權益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輕微減少百分之零點二至港幣六十一億二千萬元。股東權益之減少主要由於確認物業租賃及銷售之盈利，重估集團投資物業之盈餘，及已派發股息之淨額所致。

期內，集團資本結構並無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資產錄得港幣二十四億四千八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為港幣一億七千三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增加至十四倍，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減少所致。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合營公司之股份已抵押予銀行以提供貸款融資予合營公司。貸款融資、授予之相關擔保及股份資產抵押之詳情列載於中期財務報告附註內。

#### 資本與負債比率及財務管理

由於並無銀行借貸，故無陳述資本與負債比率。集團之融資及庫務事宜在集團層面集中管理。集團之融資安排以港幣折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財務回顧(續)

#### 員工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員工數目約二百一十人。員工之薪酬按市場趨勢及行業薪金水平釐定。年終花紅則按員工個別之表現酌情支付。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保障計劃、員工訓練及教育津貼。

### 其他事項

#### 暫停股份登記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一)及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購買股份、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債券之安排

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從購買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購股權、債券或認股權證而獲得利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所載原則。

## 其他事項(續)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徵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符合《標準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

本公司亦為有關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僱員或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其因為該職位或僱傭關係，乃有可能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採納書面指引，而該指引並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就彼等買賣本公司證券符合《守則》第A.6.4條。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舉行會議，並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與管理層討論中期審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及並無不同的意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其未有修訂的審閱報告將連同中期財務報告發送予股東。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舉行會議。薪酬委員會現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位執行董事。

###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f.com](http://www.hkf.com))。本公司的二零一九年中期財務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在上述兩個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高演博士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當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高演博士(主席)及李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歐肇基先生、劉壬泉先生及李兆基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鏘先生、黃汝璞女士及胡經昌先生。